

第十五次《中文文獻資源共建共享合作會議》

參會人士回條

參會編號：(____)_____

(此欄由委員會填寫)

姓名：
工作/學校單位：
電郵：

請於 2024 年 11 月 18 日前以電郵將本回條擲交：「第十五次中文文獻資源共建共享合作會議執行委員會」

聯絡人：彭女士 [電話：(852)-2921-0297；傳真：(852)-2923-7667]

電子郵件：ccdsr2024@lcsd.gov.hk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(a) 在這表格內填報的個人資料只供處理是次會議相關事宜之用。

(b) 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第 18 條、第 22 條和附表 1 內第 6 原則的規定，你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。你的查閱權包括索取有關資料的複本，但須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規定繳付所需費用。

(c) 如對這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疑問，包括要求查閱和改正資料，請與《文獻會議》委員會聯絡。